

## 电子签名委托书

委托人（招标人）：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

被委托人（招标代理单位）：广东炜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 
91440101MA59QG2N0B，电话：020-36935151。

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，代理完成从化区新泉水厂扩建工程勘察设  
计相关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。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：

1) 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，委托人确认：被委托  
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。

2) 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，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  
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。

特此委托

委托人（公章）：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

